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WEAVING MATERIAL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織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8)

須予披露交易 採購生產設備

為改善生產效率及提升節能，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已與第三方賣方簽訂合約（即採購合約）以採購若干設備，總代價為5,047,200美元。

由於與採購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相關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採購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採購合約

採購合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

賣方：村田機械株式會社

買方：江西金源

將予採購之設備：12套村田噴氣渦流紡紗機（每套有96個紡錠）。

總代價：5,047,200美元

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參考市場上同類產品的市價，經公平磋商後協定

支付條款：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前，以即期信用證全數支付5,047,200美元。

交貨時間：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採購理由

本集團之現有生產設施採用傳統環錠紡技術，於早年安裝的若干生產線屬勞力密集及高耗能。噴氣渦流紡紗機採用革命性的無錠紡紗技術。其利用壓縮空氣在紡錠內形成渦流，直接將纖維凝聚、加撚成紗線。這與傳統的環錠紡紗（依靠錠子和鋼領鋼絲圈高速旋轉）和轉杯紡紗（依靠轉杯凝聚纖維）有根本上的不同。噴氣渦流紡紗技術的優點包括速度極高、紗線品質更佳、製程縮短，以及成本降低。董事會認為，引進噴氣渦流紡紗生產設施將可改善生產效率及提升節能。

董事會認為，採購合約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採購合約項下需予支付之代價會以本集團內部產生資金和銀行貸款提供。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與採購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相關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採購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賣方資料

據董事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獲悉及確信，村田機械株式會社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賣方提供的資料及公開所得資料，賣方為一間曾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直至二零二三年私有化的公眾公司（股份代號為6361）。賣方主要從事紡織機械、物流系統及機器工具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紗線產品及相關原材料製造及銷售業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以下涵義：

「採購合約」	指	買方與賣方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簽訂的有關購買12套村田噴氣渦流紡紗機(每套有96個紡錠)之採購合約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織材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江西金源」	指	江西金源紡織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指	百分比率，具有上市規則第14章賦予該詞之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並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江西金源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美元

「賣方」 指 Murata Machinery, Ltd. (村田機械株式會社)，一間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曾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直至二零二三年私有化的公眾公司(股份代號為6361)

承董事會命
中國織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志輝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永祥先生；非執行董事鄭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倩儀女士、許貽良先生及黃德盛先生。